

各位屯門區議員：

通過屯門大型活動工作小組
申請社區參與計劃撥款及揀選承辦商事宜

就申請社區參與計劃撥款以舉辦「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五周年 – 屯門區升旗禮」，屯門大型活動工作小組（下稱「工作小組」）已分別於2022年5月26日及6月20日召開會議並揀選承辦商。鑑於時間緊迫，工作小組希望屯門區議會直接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有關建議。因此，秘書處經與屯門區議會主席商討並獲其同意後，現透過傳閱文件方式徵求屯門區議會通過工作小組的有關建議：

- 一、工作小組建議向屯門民政事務處申請社區參與計劃撥款140,000元，以舉辦「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五周年 – 屯門區升旗禮」活動；以及
- 二、工作小組建議揀選唯一投標承辦商「明報雜誌有限公司」承辦有關活動，投標價為135,030元。

議員如發現其職位或身份涉及是次申請活動的承辦商，而相關資料未有利益申報表及／或「個人利益登記冊」上載列，議員應避免就有關事項參與表決，並須作出申報。

請各議員填妥夾附的回條，並於**2022年6月23日（星期四）中午十二時或之前**，傳真或電郵至區議會秘書處。本處會稍後將有關結果以電郵通知各議員。

根據《屯門區議會（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三年）會議常規》的有關規定，有關申請財政資助事宜或任何其他與社區參與計劃撥款有關的事宜，如以傳閱文件方式徵求通過，須得到不少於三分之二議員或有關委員會成員（不包括已放棄就該事項以書面形式表達意見的議員或委員會成員）同意，方獲通過。

屯門區議會秘書處